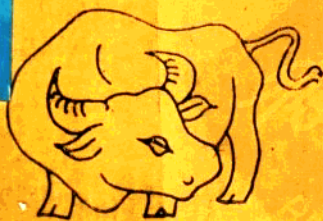


《天津社会科学》丛刊第二辑

中国城郊经济研究

中国大城市郊区县农村经济
结构与发展战略研究协作组编



城郊经济是一种特殊类型的区域性经济，在我国农村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特别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城乡关系、工农关系中占有重要地位。

充分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逐步形成以城市、特别是大城市为依托的开放型、网络型经济区，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方向。城郊经济的发展，对于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以及城乡互相促进和不同规模经济区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城市工业和技术向农村扩散，首先在城郊实验；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首先在这里产生；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农业现代化的实现、乡村城市化的进程，一般说来都将大大快于广大农村，城郊又是我国首先富裕起来的主要地区之一。因此，城郊经济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

《中国城郊经济研究》是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科研课题，三年前，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现改名农村发展研究所）的主持下，由十一个大城市和深圳特区的理论工作者、实际部门的经济工作者，组成了这个课题的科研协作组。本书就是协作组在对大城市郊区经济、社会发展作了大量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完成的，这是系统研究我国城郊经济的一部专著。

本书从理论与实践结合的角度，对中国城郊经济的形成、特点和发展趋势；城郊型农业的生产、流通和发展战略；城郊型乡镇企业的特点、地位、作用及宏观管理；城郊合作经济的特点及未来发展；城郊小城镇的发展与建设；城郊智力开发和郊区经济

管理体制改革等方面做了许多开创性的论述。同时，本书还对在对外开放和城市体制改革新形势下的城郊经济的发展问题，作了认真的探索，提出了一些有新意的见解。

本书的出版，将会促进城郊经济研究的深入开展。我们相信今后会有更多的新成果问世。

王 斌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城郊经济概论

- 一、中国城郊经济的特点及其产生的客观必然性…… (1)
- 二、我国城乡关系存在的问题与城乡协调发展…… (5)
- 三、中国城郊经济的优势和作用…… (11)
- 四、中国城郊经济的发展趋势…… (20)

第二章 城郊型农业经济

- 一、城郊型农业经济的形成及其特点…… (24)
- 二、城郊型农业生产结构…… (30)
- 三、城郊型农业的发展趋势…… (49)

第三章 城郊乡镇企业

- 一、城郊乡镇企业发展的必然性及区域特征…… (53)
- 二、城郊乡镇企业的战略地位和作用…… (58)
- 三、城郊乡镇企业的发展战略…… (63)
- 四、城郊乡镇企业的流通与分配…… (68)
- 五、城郊乡镇企业的发展趋势和对策…… (74)

第四章 城郊合作经济

- 一、城郊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特点…… (80)
- 二、城郊以合作经济为主体的多种经济形式

和经营方式	(85)
三、城郊合作经济具有较高的商品化、专业化 和社会化水平	(92)
四、城郊合作经济的发展趋势和对策	(97)
第五章 城郊小城镇的发展与建设	
一、城郊小城镇的概念与特点	(104)
二、城郊小城镇的地位和作用	(108)
三、城郊小城镇发展的现状与问题	(111)
四、城郊小城镇的规划和评价标准	(115)
五、城郊小城镇发展的对策	(122)
第六章 城郊的智力开发	
一、城郊智力开发的概念与意义	(128)
二、城郊智力开发的特点与存在的问题	(131)
三、城郊智力开发的战略	(138)
四、加快城郊智力开发的途径与政策措施	(142)
第七章 城郊经济管理体制	
一、城郊经济管理体制的现状与特点	(149)
二、城郊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	(153)
三、城郊型农业经济的流通体制	(158)
四、城郊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发展趋势	(173)

第一章 中国城郊经济概论

一、中国城郊经济的特点及其产生

的客观必然性

1. 中国城郊经济的性质和特点

我国国民经济根据不同标准可以划分为不同类型的区域经济，如农区经济、牧区经济、山区经济等，也可以划分为城市经济、农村经济等。城郊经济是区域经济的一种类型，是指在城市与农村结合部形成的依托城市、联系城乡的区域性经济。它既不同于完全的城市经济，也不同于一般的农村经济，而是兼有城市经济和农村经济的某些特征和发展优势的一种经济。城郊经济是在客观规律的作用下形成和发展的，它与我国现行的市管县的行政体制既相联系，又不完全等同。城郊经济这一范畴就是这种区域经济的理论概括。列宁在《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一书中使用过“市郊经济”（《列宁全集》第8卷272页）的概念，与这里所说的城郊经济具有同样的含义。

我国的城郊经济，具有如下特点：

第一，依托城市而形成的多层次产业结构。一般来说，城市的产业结构是第二、三产业结构与以知识、信息为内容而形成的第四产业。与城市不同，城郊的产业结构既有属于第一产业的农

业，同时又有其他层次的产业结构；城郊区域的这种多层次产业结构又以反映依托城市的色彩比较浓厚而区别于一般农区。

第二，具有较高的劳动力素质和技术、经济、管理水平。列宁指出：“城市是经济、政治和人民的精神生活的中心，是前进的动力。”（《列宁全集》第19卷262页）城市作为经济中心、政治中心和精神生活中心，对周围地区均有较强的辐射力，这种辐射力的大小取决于城市本身的实力。城郊地区处于这种辐射力的强辐射地带，因而使它的劳动力素质、产业的技术构成、经济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均优于一般农区。

第三，具有较高的乡村城市化水平。一方面城郊较高的经济发展水平带来居民的较高收益水平，较高的收益水平和较高的劳动力素质，又带来了较高的消费水平和生活方式的较大变化；另一方面，随着依托城市远近而呈现出生产力多层次态势，也出现了多层次的人口集聚，这种集聚程度大体近郊高于远郊，集镇高于农村，人口的相对集聚又为兴建基础生活设施提供了可能，从而使这些地区的乡村城市化水平高于一般农区，成为全国农村城市化的先导。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提出让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城郊人民在这一方针指引下迈开了勤劳致富的步伐，使得城郊经济的上述特征日益明显地显示出来。

2. “城郊经济产生的客观必然性”

中国社会主义城郊经济较一般城郊经济具有自己的特殊性，同时又具有世界各国城郊的某些共同的特征。这些共同的特征是客观规律作用的结果。

（1）地域分异规律

地域分异规律的主要内容是：由于地壳运动而形成的地形、地貌、水域的不同分布，由于不同地域的地带性差异，如纬度地

带性差异、经度地带性差异、垂直地带性差异等，形成了在光、热、水、土、气、生物等自然资源条件方面的无穷尽变异；同时，在一些地域之间，这些自然资源条件又存在着某些共同性。因此，人类有可能掌握和利用这个自然规律，区别差异，归纳共性，制定出充分利用这些自然资源的经济发展战略，形成农区、牧区、山区等区域性经济。城市经济、城郊经济同地域分异规律的关系在于，一般来说，城市总是在自然资源较为丰富、水陆交通比较便利的地区形成，与城市经济相互依托的城郊经济的自然条件也就较为优越。

（2）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规律

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规律的主要内容是：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国民经济，是由人、环境、资源、经济、社会等多种要素组成的一个复合系统。由于各种要素自身的差异，以及彼此间不同的结合方式所形成的不同的社会经济结构，使整个国民经济可以在地域上分解为若干个性不同、发达程度不同的区域性经济；各个区域之间由于某些要素的相同，又呈现出某些共同性；不同发达程度的区域彼此间又存在着动态的、梯度的区域性发展态势。

商品经济的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规律开辟了广阔的作用场所，它促使城市的产生和城乡的分离。城市的存在，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加，城市内工商业的发展，必须以一定的乡村商品经济为基础，并且通过市场表现出巨大的社会需求，这必然会给乡村，首先是给城市附近的乡村带来深刻影响，促进它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对城市的依赖，城郊经济就是在这种运动中形成的。城市郊区依据优越的地理位置，通过商品生产和交换，依托、服务于城市，在服务中得优势，增效益，求发展，在发展中先于其他乡村地区进一步变为商品化生产的地区，形成不同于其他农村的经济、社会特性。

（3）乡村城市化规律

城郊经济的形成和发展，除了地域分异规律和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规律的作用以外，还是乡村城市化规律作用的结果。城市产生于原始社会末期，至今已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四个社会形态。但是乡村城市化，则是在资本主义大工业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一种带规律性的渐进过程，是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的客观规律，是社会化商品经济的客观必然性。

为什么说乡村城市化是在大工业基础上产生的一种客观必然性呢？因为大工业产生以前，工业与农业均处在手工技术水平上，城市虽然是工商业集中地，但在乡村，手工业始终作为农业的副业而存在，乡村的自然经济性质总不能彻底改变。机器大工业的产生，导致工农业的彻底分离，撕断了“农业和工场手工业的原始的家庭纽带”（《资本论》第1卷551页），城乡产业分工逐渐明确，而且“使农业本身变成工业，即变成生产商品的经济部门”（《列宁全集》第3卷18页）。农业向商品经济的转化过程，实质上就是乡村城市化过程的起步阶段。

由于各国具体条件不同，社会制度不同，因而乡村城市化的表现形式不同，但反映其本质的规律性是相同的，即：①乡村经济向商品化、专业化、社会化发展；②乡村地区产业结构由单一农业走向多样化，并且逐步建立起现代化的物质技术基础；③单位面积的国民生产总值和人均国民收入有较大幅度提高；④人口出现多层次的相对集中；⑤经济、社会发展相对协调，乡村居民在生活水平、生活条件、生活方式等方面逐步接近于城市居民。

城市郊区处于城市与乡村地区的结合部，占据靠近城市的优越地理位置。在乡村城市化这一客观规律的作用下，在依托城市、服务于城市中求得自身发展的城郊经济，必然会成为乡村城市化的先导。

(4) 级差地租规律

如上所述，城郊区域性经济所以优于一般农区，主要在于位置紧靠城市，得以利用城市的市场、技术和其他资源优势，从而获取较高的经济效益。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地租时，曾指出级差地租的形成是基于土地肥力和土地位置两个方面原因。级差地租实质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在农业、矿山、城市土地等领域作用的具体形式。这一规律揭示了等量劳动和等量投资在不同位置的土地上，会提供不同级差的经济收益，在地理位置优越的土地上，会形成不等级差的超额利润。而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规律、乡村城市化规律正是在商品经济、价值规律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其作用的。

上述诸规律尽管由于社会经济条件不同，作用的范围和形式有些差别，但都是独立于人的意志以外的客观存在，违反它就必然受到惩罚。我国建国三十多年来，在城乡关系上，走过一段曲折的路，既有成绩，也有教训，某些城乡失调现象的产生正是违反了上述诸规律的结果。

二、我国城乡关系存在的问题 与城乡协调发展

1. 城乡关系失调的教训

废除资本主义私有制以后，城乡对立应该转向城乡结合，协调发展。马克思、恩格斯早在《共产党宣言》中就提出了“把农业和工业结合起来，促进城乡之间的差别逐步消灭”的伟大历史任务（《马恩全集》第4卷490页），并且指出，“消灭城乡之间的对立，是社会统一的首要条件之一，这个条件又取决于许多

物质前提，……（这些条件还须详加探讨）”（《马恩全集》第3卷57页）。由于历史的局限，马克思和恩格斯除了在原则上提出一些设想外，并没有详细探讨这些条件及其实现途径。

我国建国以后的三十年中，在城乡发展方面实际上因袭了传统的作法，加上“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造成的直接后果就是大城市的恶性膨胀和广大农村经济的缓慢发展。

表一 各国城市人口集中程度比较

国 家	城市人口 比重 (%)	各类城市占城市总人口的比重 (%)				备 注
		小于20万	其中小于 10万	大于20万	其中大于 100万	
中 国	13.2	13.4	—	86.6	39.0	1979年
美 国	82.7	72.2	64.1	27.8	11.7	1973年
英 国	88.3	61.4	50.5	38.6	19.4	1973年
西 德	86.4	68.5	60.5	31.5	10.1	1974年
日 本	76.0	42.1	—	57.9	27.4	1975年
南斯拉夫	46.4	73.4	67.2	26.6	0	1971年

从表一可以看出，我国人口的城市化水平虽然最低（13.2%），但城市人口集中化程度却比别的国家都高（86.6%），它反映了我国小城市的发展极不充分。在我国20万人口以上城市的总人口中，100万人口以上城市的人口所占的比重高达39%，居世界各国之首，根据1979年的统计资料，世界162个100万人口以上的大城市中，我国就占15个，20个最大城市中我国就有3个，4个1,000万人口以上的超级城市中，我国占1个，所占比例均居世界第一位。这是一种极不正常的现象。这里试以1979年的天津市为例，剖析建国三十年来由于忽视农村经济，尤其是城郊经济的发展，

给城市发展带来的影响。

第一，城市工商业只能在有限的市区面积内靠提高密度求得发展。建国三十年来，天津市区面积扩大了1.3倍，但职工人数却增加了6.3倍，工业总产值增长了23.5倍，社会零售商品总额增加了4.89倍，使得市区内每平方公里上的工业生产、商品流通、人口居住等各种密度都达到了超饱和的程度。

第二，城市“三废”污染现象严重，破坏了生态环境。市中心区内与居民混杂的工业厂点有3,557个，污染扰民的有1,883个，其中严重污染的544个。市区月降尘量每平方公里70吨，超过国家规定10倍，有的地区月降尘量甚至达400吨，超过国家规定50倍。飘尘量超过国家规定3—6倍，二氧化硫超过1.85倍。由于环境恶化，在各种疾病的死亡率中，癌症死亡率已由解放初的第九、第十位上升到第三位。虽然一部分企业的污染问题可以通过工业合理布局，利用大自然的净化能力来解决，但由于城乡差别过大而使工厂无法扩散。

第三，交通拥挤、住房紧张。在有限的市区面积内高密度地发展城市工商业和文教卫生事业，必然使交通拥挤和住房紧张成为城市的两大通病。天津全市人均居住面积仅3.58平方米，其中人均不足2平方米的有12万户，缺房的达34万户，占全市人口39%。西马路以西的西关街、南大道、如意巷一带，2.86平方公里的面积内居住18.6万名居民，只有10米宽道路5条，5米宽马路4条，总长10公里，无法通行公共汽车。中心市区经常发生交通堵塞的卡口有31处。

这种情形，在我国大城市是很普遍的。上海市的人口密度（4.2万人/平方公里）、建筑密度（56%）、车祸死亡率（42.5人/万辆）、癌症发病率等指标都占世界大城市之首。这些问题出在城市，但究其原因，却都与乡村没有得到应有的协调发展有关，尤其是城市郊区的发展迟缓对城市影响甚大。

总结我国城乡关系失调的基本原因，主要是城乡经济发展与建设忽视了国情国力方面的五个基本特点。

第一，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无论是城市还是乡村，都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优势，不可能走城市掠夺农村的老路，也不能用迫使农村经济通过竞争破产的手段，建立社会化大生产，发展大城市。

第二，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国家财力有限，经济实力比较薄弱，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国家不仅拿不出很多资金来支援农业，发展农村经济，而且还要农村提供一定的资金积累来实现国家工业化。农村经济发展应主要依靠自己的积累，这与当前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情况又有很大不同。比如美国规定有目标价格，采取直接补贴、出口补贴等办法来刺激农业的发展。日本采取费用补贴、价格补贴等办法来支持农业发展，政府每年对农产品的补贴占预算收入的30%。澳大利亚政府采取保证价格、稳定价格的政策来促进农业的发展。

第三，我国的工业尚处在调整阶段，城市还有待业人员，城市的优势辐射力有限，因此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不可能象发达国家那样，大量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城就业，采取用城市替代农村的方式。

第四，我国10亿人口有8亿是农民，有960万平方公里国土资源，绝对量大，而人均占有却相对不足，再加上目前国家还不得不保留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以实现资金积累，因此，单纯依靠农业来解决农业资金积累、农村劳动力就业，使8亿农民达到小康水平是不可能的。

第五，我国是实行计划经济的国家，不可能象一些发展中国家那样，听任乡村劳动力盲目流动或集结于城市，引起社会的动荡和不安。

国情国力的这些特点，可以表述为“两个相对不足，一个较

弱和一个不平衡”，即人均占有国土资源相对不足，国家拥有经济开发能力相对不足，城市优势辐射能力相对较弱，经济、社会发展（在城乡间、工农业间、区域间）不平衡。一些发达国家的国民经济发展态势，大都不适合我国的国情国力，我们必须走具有中国特色的城乡协调发展的道路。

2. 走具有中国特色的城乡协调发展道路

城乡协调发展，意味着城市和乡村在发展中都能适应和满足对方提出的要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城市和乡村彼此都已经提出了一系列的要求。

城市经济的发展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中举足轻重，为了充分发挥城市的经济中心的作用，为国民经济的总体发展作出贡献，需要满足它的五个发展要求：①工业更新换代的顺利实现，既要上马“高、精、尖”工业项目，又要把尚能保税保利的工业脱壳扩散；②职工、市民要有一个满意、舒适的生活条件和工作条件；③生态环境的改善，一些不宜在城市发展的工业门类要外迁；④城市过密人口的有效疏导；⑤城市周围地区的劳动力相对稳定，以保障城市自身的长治久安。这些要求，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尤其是面临着城市的对外开放而日益显得迫切，但这些要求又是城市自身所解决不了的。

为了建设繁荣、富庶、优美、文明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乡村提出的发展要求是：①固定而广阔的市场；②能容纳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丰富多样的生产门路；③智力开发；④有效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⑤相应的社会发展。这些需求也是依靠乡村本身所满足不了的。

城乡的发展需要互为依托，共同发展。因此，有必要也有可能组织符合中国国情的城乡经济网络。赵紫阳总理在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以大中城市为依托，形

成各类经济中心，组织合理的经济网络”。在“六五”报告中又提出，“要以经济比较发达的城市为中心，带动周围农村，统一组织生产和流通，逐步形成以城市为依托的各种规模，各种类型的经济区”。在《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又确定，“要充分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逐步形成以城市，特别是大、中城市为依托的，不同规模的，开放式、网络型经济区”。这是既顺应乡村城市化规律的要求，又符合我国国情国力的正确的宏观决策。在这种城乡协调发展的总体网络中，处于城市与乡村结合部的城郊区域是这个网络的必要组成部分，它在实现城乡相互提出的需求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具体说来，中国式城乡经济网络有以下几个特点：

①中国的城市发展是多中心的。由于地域辽阔，经济差异和受城市实力的限制，我国既不能象英国、法国那样，只有伦敦、巴黎一个全国性经济中心，也不能象墨西哥、秘鲁、奥地利、丹麦等国家那样，将相当一部分人口和工业生产力集中于一个城市（首都）。从我国实际出发，较为适宜的，将是分解为以大中城市为依托的若干个区域性经济中心。

②中国的城乡经济网络是多层次的。在大城市与广大乡村间，将以规模不等、结构不一、功能各异的各种小城镇、集镇组成城镇体系，作为网结和纽带，以联系城市和乡村。

③在城乡的比例上，由于经济实力的限制，不能将大部分人口集中在大中城市，不能形成一个高度城市化的格局。

④我国的城乡经济网络将是多态的。根据自然资源、经济、科技管理和地理位置的不同，形成各种不同规模、不同类型、不同功能的经济区。

在这样一种发展态势中，各种不同类型的经济区都将在既发挥城市的主导作用，又重视农村的基础作用的前提下获得发展。而在每个经济区的城乡结合部，则形成联结城乡、兼具城乡优势

的城郊经济，成为城市经济的组成部分。没有城郊经济的相应发展，就不能发挥城市经济在城乡协调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三、中国城郊经济的优势和作用

1. 马克思的级差地租理论与我国城郊经济现实

马克思在分析级差地租第Ⅰ形态形成中关于土地位置问题时，首先考察了农业用地，同时还对城市土地作为再生产条件（即工商企业用地）和生活空间用地（即住宅用地）这样两个方面作了分析。城郊经济的效益就是在这多种因素的作用下综合形成的。为了论述方便，以下我们把由于位置而形成的级差地租称为IB，把由于土地肥力而形成的级差地租称为IA，并作一简单分析。

级差地租IB的形成，具有截然不同于级差地租IA的三个特征：

其一，它的形成不在于土地的化学结构和其他自然属性，而在于土地的生产和经营结构及其他经济、社会特性。由于这部分土地靠近城市并服务于城市市场，IB是由城市这一外部制约的条件所引起并产生的。

其二，土地的投入，在这里也主要作为经济再生产的一个投入要素，作为实现城乡经济联系的一个条件，而不是单纯作为自然力的要素。

其三，级差地租IB的实现，并不在于等量资本在不同级的等量土地的投入而得到不同量的产品，而是在于等量资本在离城市远近不同位置的投入时，会提供不同的级差收益。它的实现是多层次的。第一个层次是由于采取不同的种植业结构，如种植草莓、花卉等。第二个层次是由于采取了不同的农业经济结构，如

兴建奶牛场，利用土地挖池养鱼等。在这两个层次中，土地仍然作为生产要素并提供产品，因而在同一过程中同时实现级差地租IA和IB。第三个层次是采取不同的产业结构，发展二次产业，如兴办工业企业。在这个层次中，土地成了生产条件，并不提供产品，但级差地租IB仍然是在生产领域内实现。第四个层次是利用城郊的土地开展非生产性经营，如开办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建停车场等。在这个层次里，土地仍然是生产条件，而级差地租IB并不在生产领域形成，它的实现是一种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同样会形成较高的级差收益。

为了便于说明，这里试举实例如下：

第一个层次：城市居民需要的蔬菜必须就近生产，就近供应。同等土壤肥力结构的耕地，生产蔬菜当然会比种植其他作物提供更大收益，即使是在自然属性上不适宜作菜田的近郊耕田，也会通过增加投资加以改造使之改变原来的自然属性（肥力结构、排灌条件等）来适应城市的社会需要。又如，天津市近郊有部分耕田生产草莓，每亩年产三、四百斤，收入三百余元。河北省满城县一些社队在天津参观后，对比耕地的自然属性后认为适宜当地生产，1981年推广种植并丰收上市，但只能运到保定市出售，市场容纳量有限，而草莓从成熟采摘装车到市场出售，中间只能间隔几个小时，超过半天以上就腐烂变质。1982年当地上市草莓价格从每斤0.8元减到0.15元，丰收不能得到收益。只是近年来发展了罐头加工业，改善了交通条件，问题才得到解决。

第二个层次：近郊的土地往往还适宜于用来发展奶牛家禽饲养业和水产养殖业，就近向城市出售鲜奶、鲜蛋、活禽、活鱼。这在一些穷乡僻壤就有很大困难，许多地方的奶牛（羊）饲养户生产的鲜奶除自食外，只好拌其他饲料喂猪；农户利用小池塘养鱼也主要自食，因为受交通条件和路远的限制，不能迅速运往城市出售。当然，科学技术和加工业的发展，有可能经过食品加工，